

臺南市仁德國中114年度學生家庭教育主題創作徵選活動

一、目的

學生能夠從家庭教育活動融合學習生活中，感受學習過程的喜悅與樂趣，豐富個人的靈生活，提升學習內涵。鼓勵學生踴躍創作，深化家庭教育活動，學習發揮創意，樂於分享學習成果。

二、繳件時間及方式：

(一)繳件時間：114年9月3日(星期三)中午前。

(二)繳件方式：於作品背面右下角以鉛筆註記班級、座號及姓名，並將作品繳交至輔導室。(若有指導教師，請一併註記教師姓名)

三、作品主題：以家庭相關為主題。

四、作品內容

(一)小書繪本類

1. 作品規格：主題作品規格不拘、字數不拘，小書繪本類文字可用書寫或電腦印製。
2. 製作材料：作品以創作為主，不得抄襲他人作品。繪畫使用材料不限（水彩、蠟筆、彩色筆、水墨、油彩……皆可），亦可利用剪貼、拼布或刺繡等方式完成，但不得以電腦繪製列印，作品限於平面繪作，並妥為裝訂。
3. 作品須完整呈現一本書的形式：包含封面、糊貼頁、版權頁、封底、書背等。

(二)平面設計類

1. 作品主題：可加上文字創作在圖畫裡，文字以50字為限(可注音或英文，不可以電腦打字)。
2. 作品規格：以四開圖畫紙為主，以直式或橫式、平面呈現，不加框。
3. 製作材料：使用材料不限（水彩、蠟筆、彩色筆、水墨、油彩…皆可），亦可利用剪貼、拼布或刺繡、紙雕等方式完成，但不得以電腦繪製列印。

五、評審項目：主題內容50%、題材創意30%、表現手法20%。

六、獎勵方式：經輔導室評選為優秀作品者，將頒發圖書禮券及嘉獎壹支，並有機會推薦參加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舉辦之相關競賽。

七、其他注意事項

參賽作品須為學生個別創作，如係臨摹他人或自己曾經得獎之作品，均不予以評選，如發生冒名、頂替之情事，將由參賽者與指導者自負一切法律責任，作者需無條件同意。